

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帖凯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，并就2021年度主要工作回顾及2022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编制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,977,347.6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4.08%。公司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

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5)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3 月 25 日